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賴偉德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賴偉德先生及徐國飛先生；非執行董事：鄧偉明先生、魯清先生、夏德傳先生及宣建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華女士、劉丹萍女士及朱維馴先生。

证券代码：600775

股票简称：南京熊猫

编号：临 2014-085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以接纳书面议案形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现有赖伟德先生、徐国飞先生、邓伟明先生、鲁清先生、夏德传先生、宣建生先生、张秀华女士、刘丹萍女士、朱维驯先生九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已将议案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议案派发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且签字同意的董事已达到作出决定所需的法定人数，因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执行 2014 年财政部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根据 2014 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共七号会计准则具体准则，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职工薪酬等科目及金额进行了调整。

公司期初数及本期财务报表中关于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相应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期初数及本期财务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以及本年度季报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30 日